



410155S-2018



河南兰博尔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LBE 0001S-2018

鱼腥草桑叶代用茶

2018-01-10 发布

2018-01-10 实施

河南兰博尔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编写。

本标准由河南妙喜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张君。

H N

Q B

人参蝮蛇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人参蝮蛇固体饮料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标签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将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、蝮蛇、黄精、木瓜，经挑选、清洗、水煮提取、过滤、浓缩、烘干、粉碎，加入麦芽糊精、木糖醇混合制粒、包装而成的人参蝮蛇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料

2.1.1 黄精、木瓜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年版一部的有关规定。

2.1.2 蝮蛇应无污染，无疫病并符合GB 2762和国家兽药残留的有关规定。

2.1.3 人参（人工种植5年及5年以下）应符合关于批准人参（人工种植）为新资源食品的公告（2012年第17号）的规定。

2.1.4 麦芽糊精应符合GB/T 20884和GB 15203的有关规定。

2.1.5 木糖醇应符合GB 1886.234的有关规定。

2.1.6 生产用水应符合GB 5749的有关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试验方法
性状	颗粒状	取本品50g，将内容物倒入白瓷盘中，在室内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具有原料物质固有的正常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原料固有的混合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-----	-----	------

水分, g/100g	≤	5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	≤	5.0	GB 5009.4
总砷(以 As 计), mg/kg	≤	0.3	GB 5009.11
铅*(以 Pb 计), mg/kg	≤	0.4	GB 5009.12
* 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。			

2.4 微生物指标

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指标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 (CFU/ g)	5	2	10 ³	5×10 ⁴	GB 4789.2
大肠菌群 (CFU/ g)	5	2	10	10 ²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 (CFU/g) ≤	25	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 (/25 g)	5	0	0	—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	5	1	100 CFU/g	1000 CFU/g	GB 4789.10 第二法
注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/T 4789.21 执行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2.7 其他要求

食品添加剂应符合 GB 2760 的有关规定,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,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将人参（人工种植 5 年及 5 年以下）、蝮蛇、黄精、木瓜，经挑选、清洗、水煮提取、过滤、浓缩、烘干、粉碎，加入麦芽糊精、木糖醇混合制粒、包装而成的人参蝮蛇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2015 年版一部，参照 GB71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制订本标准的规定，为规范生产，加强管理，确保产品质量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，制定本企业标准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。

河南妙喜堂医药科技有限公司